



人大代表风采

马志宏

小岗位书写为民大担当



马志宏(左)帮助村民进行养老保险认证

马志宏,绛县冷口乡第十三届人大代表,2014年至2021年任李堡村村委委员,妇联主任,2014年至今还兼任村网格员一职,在工作中马志宏兢兢业业,尽职尽责,认真做好关乎村民的每一件小事,在每一个岗位上,都绽放着属于她的独特光芒。

作为李堡村的妇联主任,马志宏深知丰富村民文化娱乐生活的重要性。她积极

策划并组织了一场又一场精彩的活动,让原本单调的乡村生活变得丰富多彩。她不辞辛劳,挨家挨户动员村民参与广场舞比赛,歌咏比赛,这些活动不仅丰富了村民们的精神文化生活,还增强了大家的凝聚力和归属感。

为了帮助村民提升就业技能,马志宏积极联系相关部门,组织村民参与厨师以

及编织培训。在培训过程中,她全程跟进,确保村民们能够顺利学习到实用技能。许多村民通过培训,掌握了一技之长,就业能力得到显著提高,收入跟着水涨船高。

在关爱老人与留守儿童方面,马志宏同样也积极作为。她定期为行动不便的老人购买生活物资、打理家务。对于父母分居无人照顾的小姑娘,她不仅在生活上悉心照顾,还积极协调相关部门,帮助孩子办理了低保,让孩子的生活有了保障。

身为网格员,马志宏的身影每天穿梭在村里的大街小巷。她认真履行职责,每日巡查、统计,不放过任何一个可能存在的问题。每逢下雨天,她总是第一时间奔赴在危房排查的路上,仔细查看每一处老旧房屋的状况,及时将危险情况上报,确保村民的生命安全。村里的基础设施一旦出现损坏,她也能迅速发现并跟进维修。

在民事调解方面,马志宏同样发挥了重要作用。村里有一户人家,老两口因生活琐事常年不和,甚至经常吵架打架。马志宏得知情况后,多次上门耐心劝解。她倾听老人的心声,从生活中的点滴入手,动之以情、晓之以理,帮助他们化解多年的心结。在她的努力下,老两口逐渐重归于好,恢复了往日的和谐。

作为人大代表,马志宏始终牢记为村民发声的使命。村里的主干道坑洼洼、路面狭窄,两辆车会车都很困难,严重影响村民出行和农产品运输,村民们对此颇有怨言。马志宏向乡人大主席团提出了《关于修缮李堡村道路的建议》,并通过程序提交到县人代会上,得到县交通局的重视和落实,对李堡村的道路进行了修缮拓宽,解决了村民出行的一大难题。村里没有路灯,一到夜晚便漆黑一片,村民夜间出行存在很大安全隐患,针对这个问题,她积极向上级人大反映,也得到了相关部门的答复和落实。由于缺乏公共晾晒场,每到收获季节,村民们为晾晒粮食发愁,针对这一问题,她向上级人大提出关于修建公共晾晒场的建议,得到了相关部门重视。此外村道路两边的柏树肆意生长,已触碰到高压线及其他线路,威胁着村民的生命财产安全,她也及时上报给了上级,消除了安全隐患。

马志宏,扎根基层,心系百姓,用自己的实际行动践行着“人民选我当代表,我当代表为人民”的庄严承诺。她以敏锐的洞察力发现问题,以坚定的决心推动问题解决,为李堡村的发展不懈努力,在实际行动中书写属于自己的人生画卷。

宋泽晖/图文

运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开展反不正当竞争“你拍我查”活动的通告

为鼓励公众参与促进反不正当竞争社会共治,全面加强反不正当竞争工作,决定组织开展反不正当竞争“你拍我查”活动,公开征集不正当竞争行为违法违规线索,加强监管执法,依法制止各类不正当竞争行为,切实保护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。

一、违法行为收集范围

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不正当竞争违法行为:

(一)领域不正当竞争行为

1. 假借专家义诊、免费旅游、健康咨询讲座等方式,宣称有疾病治疗或预防功能,推销“保健”产品、普通商品、伪高科技产品、保健理疗产品等。

2. 医疗美容、植发美发、减肥健身等机构通过炮制虚假案例、剽窃图片文案等方式,虚构、夸大自身资质及从业人员情况或

虚假、夸大宣传产品功效、效果等虚假宣传行为。

3. 擅自使用少先队标识标志,对儿童化妆品、近视防控视力保健产品等,使用误导性表述或夸大性用语进行虚假宣传行为。

4. 财商教育、早教、就业、高考、考研等各类培训机构对师资力量、培训效果作夸大、不实宣传的虚假宣传行为。

5. 消费品以旧换新、二手车市场、商业预付卡、展会论坛野生动植物保护、各类中介机构等重点行业的虚假宣传行为。

(二)网络领域不正当竞争行为

1. 直播带货中虚假宣传、商业诋毁,夸大产品功效,虚构直播间人气、虚构点击量成交量、分享虚假消费体验等诱导误导消费者的行为。

2. 流量劫持、拦截干扰、恶意不兼容、

非法数据抓取等涉数据不正当竞争行为,恶意交易以及利用人工智能实施的新型不正当竞争行为。

3. 平台企业利用技术手段实施“二选一”,实施限流、屏蔽、数据杀熟、捆绑软件等妨碍、破坏其他经营者正常经营或者运行的不正当竞争行为。

(三)商业营销领域不正当竞争行为

1. 医药购销、医疗设备采购、医疗服务、教育、旅游、通讯服务等领域商业贿赂行为。

2. 通过盗窃、电子侵入等不正当手段获取他人商业秘密的行为。离职后违反保密协议约定,侵犯他人商业秘密行为。

3. 医疗机构、学校、文化娱乐场所等重点地区周边,生产销售仿冒混淆日用品、食品的行为;在农村、城乡结合地区生产销售混淆农资产品行为。

二、注意事项

任何单位或个人如发现上述违法违规行为线索,可通过拍摄图片视频、来电、来信等方式进行反映。对提供违法违规线索的相关信息,市场监管部门将严格保密,依法保护反映材料应包括举报人基本信息、被举报人基本信息、被举报人涉嫌构成违法违规行为的相关事实和证据材料。提供的图片、视频材料等应清晰完整,线索和证据材料应客观真实、合法有效。

三、受理举报途径

1. 电话:0359-12315
2. 邮箱:yjcsjtk@163.com

运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2025年4月1日